企業推動電子商務的關鍵指標
電子發票應用

台塑網 應用軟體事業群 EC處
張源利 經理
2020年10月23日

Agenda

一、電子發票與傳統發票差異說明

二、電子發票功能與流程說明

三、企業導入電子發票效益說明

四、台塑網如何協助企業提升內部作帳效率

電子發票的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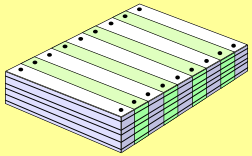
什麼是電子發票？

電子發票制度乃是因應電子商務之發展，提供營業人可以利用個人電腦，**透過網際網路傳輸統一發票**（簡稱電子發票）給買受人之作業。

賣方與買方企業皆可以列印電子發票之證明聯，且雙方均可以下載儲存相關檔案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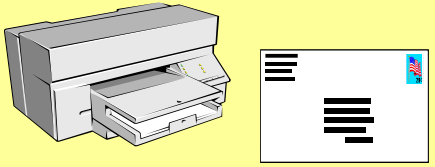
電子發票與其他發票之比較

手工發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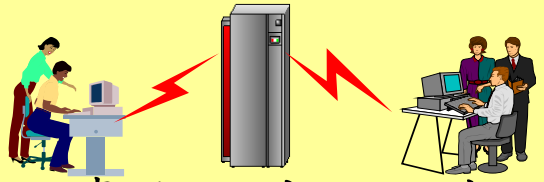
- 賣方以人工填寫發票內容
- 需自行傳遞
- 買方需手動將發票資料輸入電腦
- 佔用倉儲空間
- 查詢不便

電子計算機發票



- 賣方以印表機列印發票內容
- 需自行傳遞
- 買方需手動將發票資料輸入電腦
- 佔用倉儲空間
- 查詢不便

電子發票



- 賣方可由ERP或買方訂單資訊轉出發票內容
- 透過網路傳遞
- 買方直接轉入賣方輸入之發票資料
- 不佔用倉儲空間
- 查詢便利

2020/7/21南區國稅局公告
電子計算機發票落日不再遞延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公告：電子計算機發票於110年1月1日落日

訊息公告

- 網站公告
- 新聞稿
-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訊息
- 就業資訊
- 影音專區
- 統一發票中獎號碼
- 活動公告
- 統計指標

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落日將屆，尚未完成轉換使用電子發票營業人請加緊腳步

財政部南區國稅局表示，為落實節能減碳及推動電子發票政策，財政部已於108年5月24日修正發布「統一發票使用辦法」，規定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自110年1月1日停止使用。

該局說明，鑑於使用電子計算機開立統一發票之營業人已具有相當程度之資訊能力，如能轉換使用電子發票，應屬簡便，並可兼顧節能環保愛地球之社會責任目標，故自106年1月1日起，已不再核准營業人新申請以電子計算機開立統一發票；至原已使用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者，原需於108年12月31日前之緩衝期導入電子發票或轉換使用其他種類統一發票，並由國稅局積極輔導。嗣財政部考量營業人尚需時日規劃資訊系統整合作業，在108年5月修正前開辦法時，再予延長1年緩衝時間，使原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營業人可繼續使用至109年12月31日為止。

該局呼籲，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落日將屆，有意轉換使用電子發票而尚未完成之營業人請加緊腳步，如在導入電子發票之申請及電子發票傳輸軟體(Turnkey)安裝過程有疑義、或在處理轉換過程遭遇困難，可向所屬國稅局分局、稽徵所或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之技術客服人員洽詢(技術客服專線：02-89782365)，以期順利轉換。

新聞稿聯絡人：審查四科黃股長 06-2298050

發布單位：財政部南區國稅局 | 發佈日期：2020-07-21 | 更新日期：2020-07-21 | 點閱次數：423

參考網址：https://reurl.cc/1xdeeW

2019/5/24財政部賦稅署公告
電子計算機發票落日條款

財政部賦稅署公告：電子計算機發票於110年1月1日落日

新聞稿

修正統一發票使用辦法第32條條文

發布日期：108-05-24

類　　別：新聞稿

詳細內容：

財政部表示，預計於本(108)年5月24日修正發布「統一發票使用辦法」第32條規定，修正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停止使用時點，由109年1月1日延長1年至110年1月1日。

財政部說明，鑑於使用電子計算機開立統一發票之營業人已具備一定程度之資訊能力，且電子發票為統一發票政策推動方向，因此對於使用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營業人，提供兩年緩衝期規劃導入電子發票，各地區國稅局並積極輔導；惟近來迭有營業人反映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套版紙仍有存貨尚未用罄，或配合導入電子發票需時日規劃資訊、帳務軟體系統開發及整合作業，尚需時調整因應。該部基於愛心辦稅且為逐步推動電子發票政策，並兼顧實務作業，爰再延長1年緩衝時間，自110年1月1日停止使用電子計算機統一發票，俾使營業人有足夠時間調整內部作業，各地區國稅局將賡續積極輔導，俾使政策順利推動。

新聞稿聯絡人：劉科長品妏

聯絡電話： 02-23228133

參考網址：https://reurl.cc/rxRvO1

電子發票交付及取得時限

■ 統一發票使用辦法第7條第4、5項

買受人 / 交付及取得時限	進方 (非營業人)	進方 (營業人)
銷方	開立後48小時內 上傳存證	開立後7天內 上傳存證
進方	-	開立後7日內完成 發票接收

※開立人符合前項規定者，視為已將統一發票交付買受人，買受人視為已取得統一發票

載具

■電子發票實施作業要點第2點第5項

載具：指經財政部核准，得以電磁紀錄記載或連結電子發票資訊之工具。

載具種類：



共通性載具



會員載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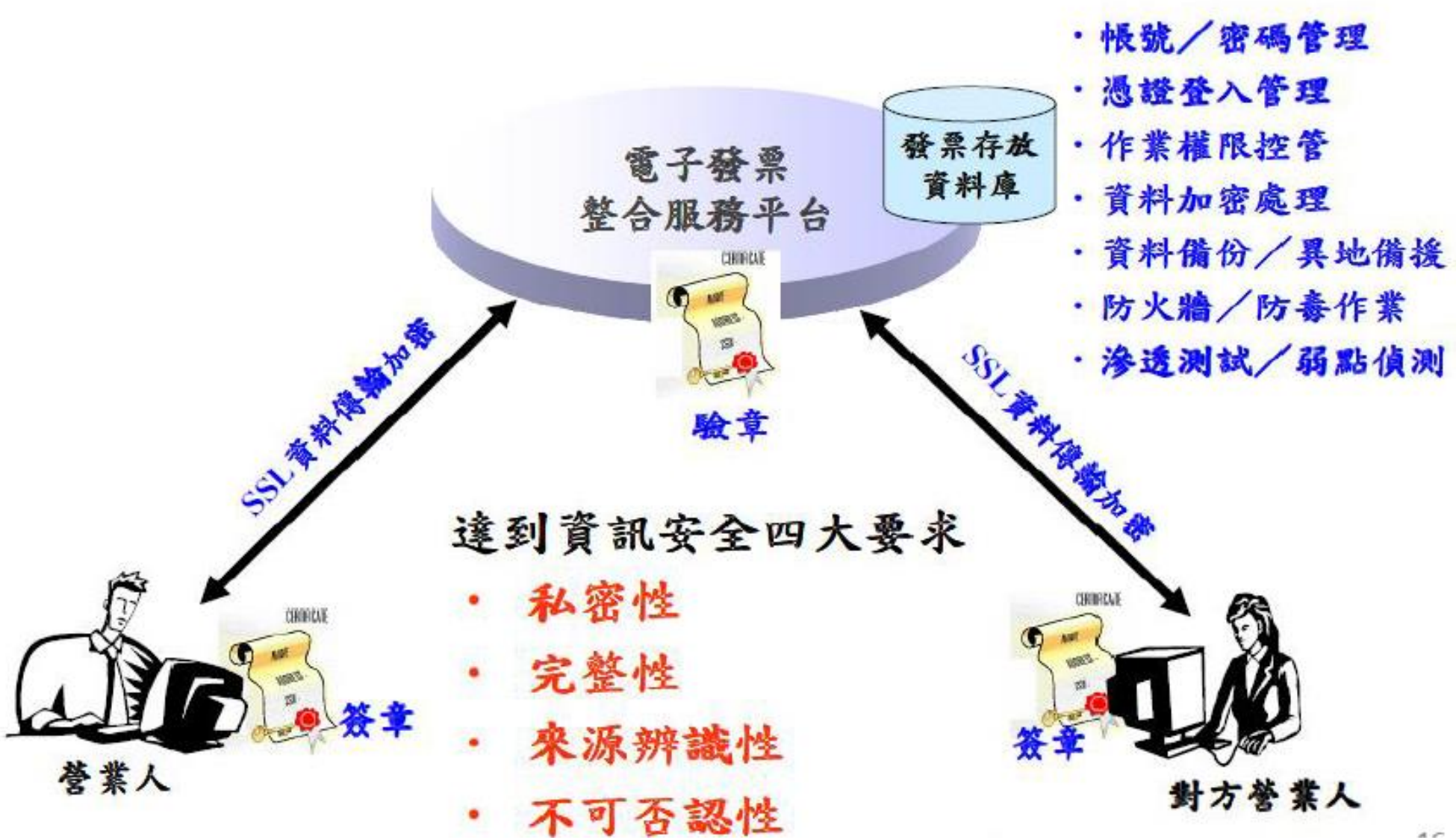


非會員載具

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功能

- 提供營業人開立、傳輸、交換、儲存電子發票之資訊系統及其他相關之整合性服務
- 提供加值服務中心間的訊息交換標準與機制
- 與政府相關系統介接，以提供新興應用的加值服務和資料查詢
- 提供電子發票資料下載，結合營業稅媒體申報或網路申報作業

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作業安全性



電子發票導入模式

透過加值中心上傳發票至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 發票量大
- 無開發能力的資訊人員
- 導入時間較短

自行建置系統介接上傳發票至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透過Turnke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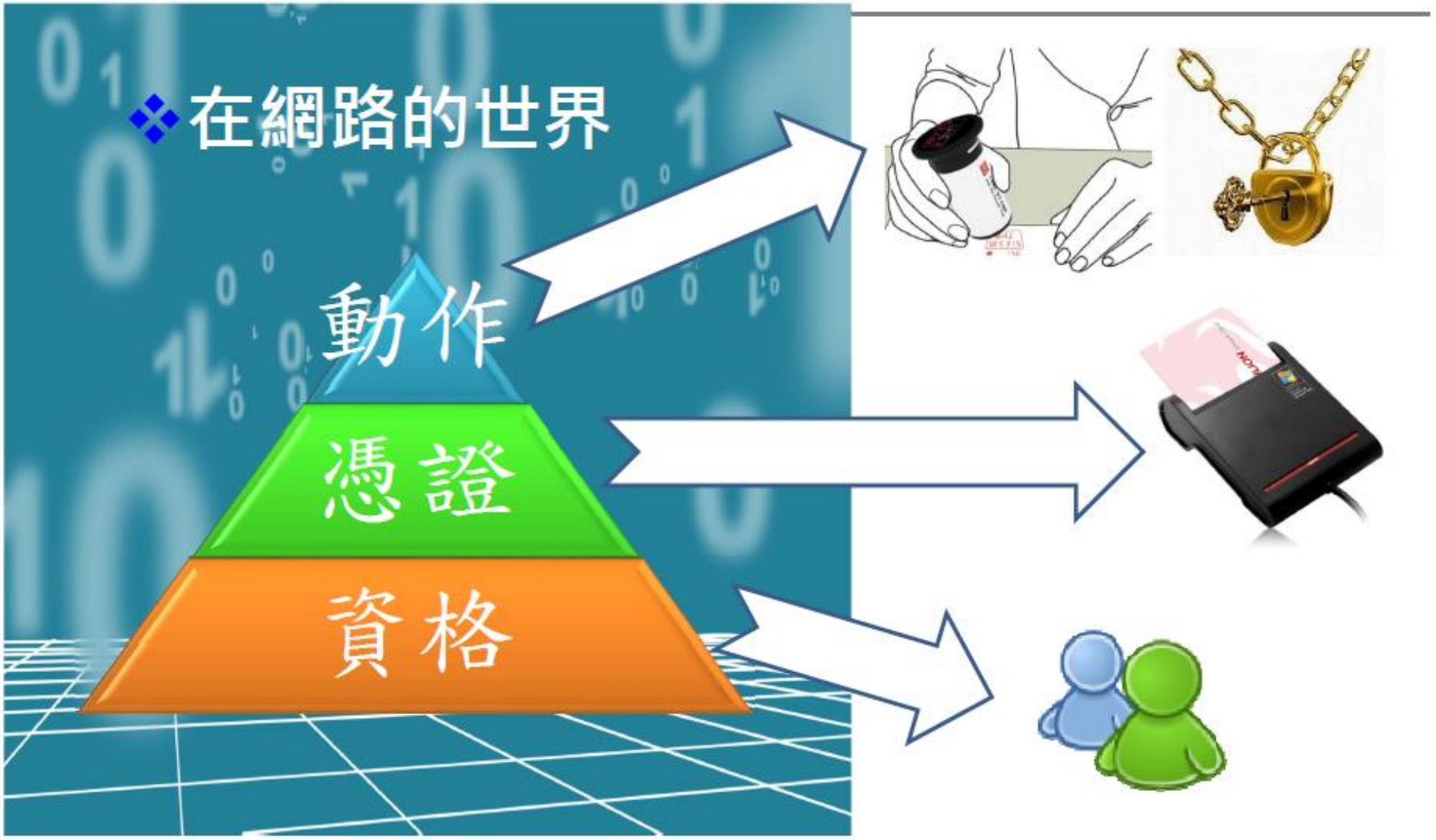
- 發票量大
- 有開發能力資訊人員
- 導入時間較長

自行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開立及上傳發票

- 發票量少
- 導入時間較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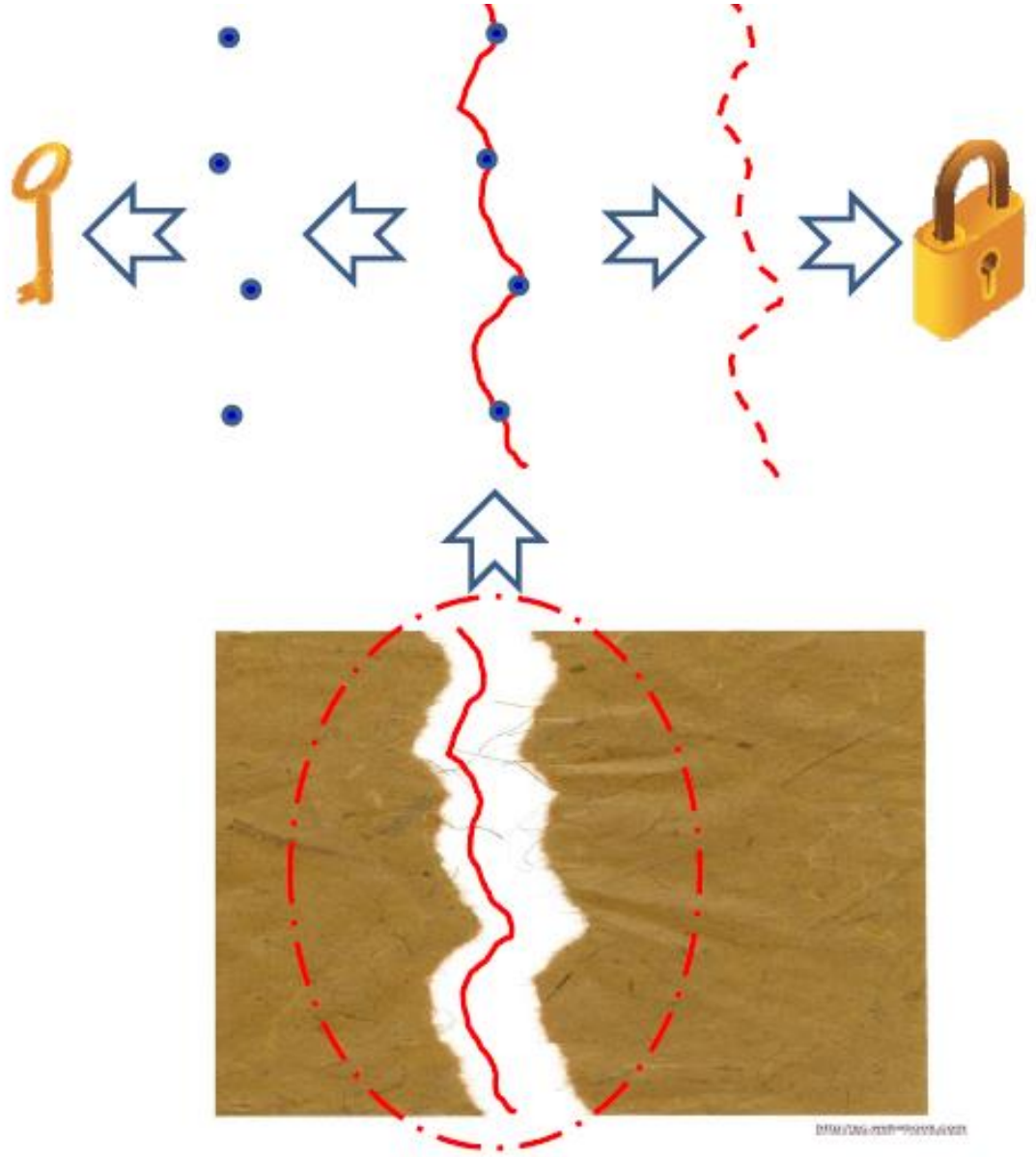
憑證是什麼？

你可以這樣解讀



加解密





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應用系統操作說明課程-影音網站線上學習(Youtube)

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應用系統操作說明
(初級)_108年6月11日

https://reurl.cc/exzk2L

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應用系統操作說明
(中級)_108年8月13日

https://youtu.be/_jZ2WAduIdY

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應用系統操作說明
Turnkey導入介紹(高級)_108年10月15日

https://youtu.be/YFjXEuBJAcs

開立電子發票一定要做的事

★電子發票字軌號碼以CSV檔格式匯入開立電子發票系統〔避免人工登打以減少錯誤〕，並建立相關檢核機制〔如檢核是否為當期字軌、是否重複開立等〕。

★每日檢視電子發票上傳結果，降低電子發票漏上傳的風險〔若請加值服務中心代為上傳者，請轉知加值服務中心務必每日檢視電子發票上傳結果〕。

★依統一發票使用辦法第7條第4項及第5項規定的時限上傳電子發票資訊至整合服務平台存證。

★最遲每次期〔每年1、3、5、7、9及11月〕開始10日內，上傳上期總(分支)機構配號檔及空白未使用的字軌號碼，並確認上傳已開立(含作廢)發票數量＋上傳空白未使用發票數量＝當期領用發票數量。

★每月(期)比對自有會計帳務系統與電子發票開立系統，確保電子發票資料與營業稅申報資料一致。

★開電子發票系統應具備正確讀取共通性載具的條碼掃描機具或設備，當買受人以共通性載具索取雲端發票時，不得拒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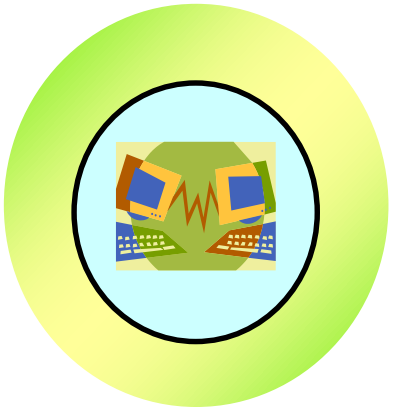
★勿開立無金額，或金額載明為零或負數的發票。

核心會員資料交換模式

賣方

買方

財政部
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台塑網
電子發票加值中心

買方

賣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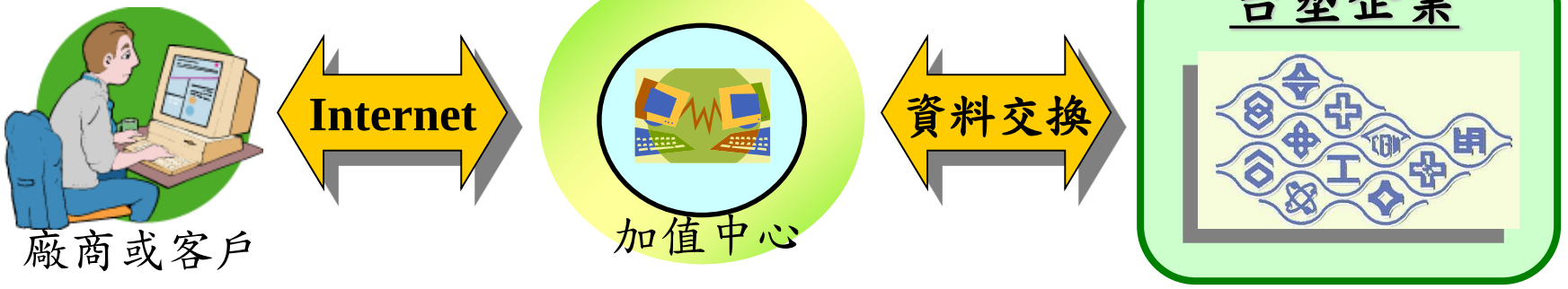
台塑網電子發票平台功能

符合政府規定之電子發票能，發揮最大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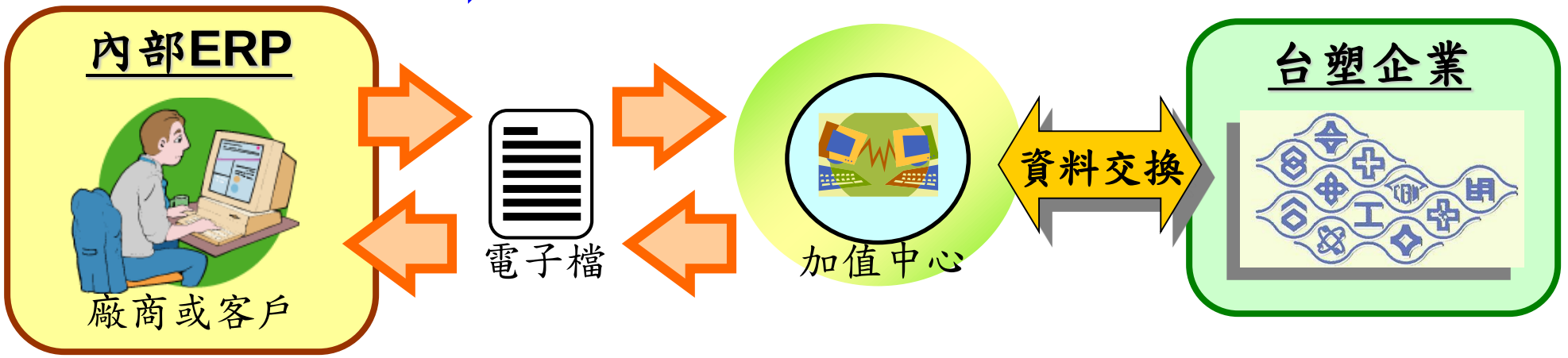
	服務內容			
銷項作業	開立發票 作廢發票	列印發票 列印作廢發票 列印折讓證明 列印工程保固書	彙整報稅資料 查詢歷史紀錄	
進項作業	開立折讓證明 轉入賣方代開立之折讓證明	列印發票 列印折讓證明	彙整報稅資料 確認發票 確認作廢發票	查詢已接收之發票 查詢已作廢之發票 查詢已開立之折讓單 查詢已作廢之折讓單

供應商使用方便

無ERP廠商 → 使用線上版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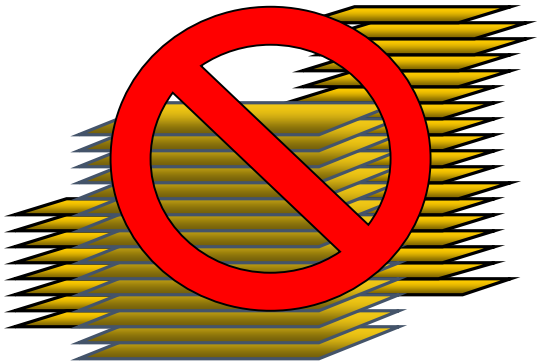
有ERP廠商 → 由系統上傳或下載電子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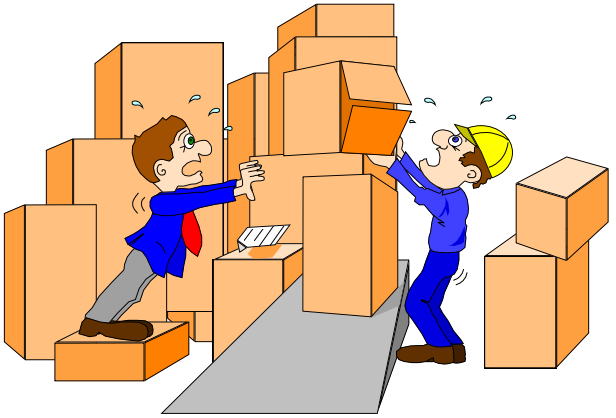


傳統發票佔用龐大倉儲空間

- **節省倉儲空間：**

  傳統方式須有一間倉庫保存5年的發票資料，電子發票則儲存於電子媒體中，可降低大量的倉儲空間，且資料查詢的速度遠優於紙張發票。





提供發票保存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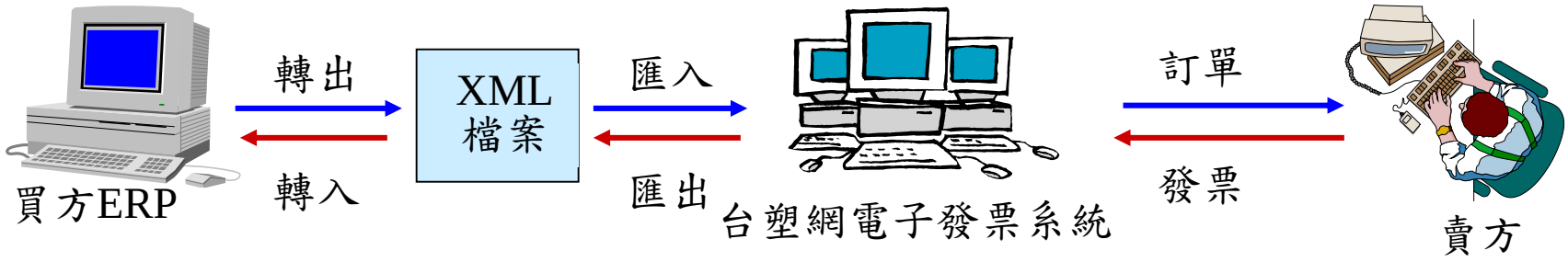
- **資料備援：**

1. 發票資料庫於線上保留5年，提供會員營業人即時查詢、列印、下載服務。提供電子發票資料至少5年的存證服務。

2. 滿5年，未滿10年的發票，若會員電子發票檔案遺失或備份檔毀損，加值中心提供電子發票檔案重製服務。

提昇工作績效

- **電子發票帶來的便利：**
  1. 可結合企業內部ERP系統，節省重複輸入事務工作並可避免人為疏失。
  2. 可提供24小時線上開立、收取發票，時間運用具有彈性。
  3. 發票資料全面電子化並集中處理，有助於企業本身之帳務勾稽作業。



電子發票效益總結

簡化流程	1. 節省開立發票動作。 2. 節省將發票放入對應貨品中的對點時間。 3. 無須留存紙本發票存根聯。 4. 無須整理紙本發票。 平均可節省36.7%發票處理時間。 降低發票登錄錯誤發生率45.7%。
降低成本	1. 節省開立紙本成本2元/張。 2. 節省郵寄成本25元/張。(若為隨或附發票，其退換貨時仍有寄送發票成本) 3. 節省人工處理成本3元/張。 4. 節省倉儲成本。

資料來源：拓墣產業研究所

簡報完畢，敬請指教！

台塑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54號10樓1002室
聯絡人　：02-27122211 #7842 張源利
手機　　：0921-620436
傳真　　：02-27188746
電子郵件：microjojo@fpg.com.tw